

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

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基金管理人: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重要提示

本基金根据 2007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》(证监基金字[2006]130 号)和 2006 年 8 月 4 日《关于同意易方达月月收益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募集的函》(基金函[2006]206 号)的核准,进行募集。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7 月 15 日正式生效。本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开放式。

基金管理人保证《招募说明书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,并不表示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,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的风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守诚信、勤勉尽责的原则,谨慎、有效地管理和运用本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投资者有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《招募说明书》。

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。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7 年 9 月 19 日,有关财务数据报告期截止日为 2007 年 9 月 30 日。《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》

一、基本信息

(一)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管理人: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路 98 号

办公地址:广州市体育西路 189 号城建大厦 25、27、28 楼

设立日期:2001 年 4 月 17 日

法定代表人:黎波

联系电话:020-8818006

联系人:吴微

注册资本:12,000 万元人民币

股权结构:

股东名称	出资比例
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	1/4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/4
广东盈峰集团有限公司	1/4
广东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	1/6
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	1/12
总计	100%

(二) 主要人员情况

1.董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黎波先生,董事、董事长,1958 年生,历任广东省财政厅副处长,广东粤财实业发展公司总经理,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总经济师,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,现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。

黎波先生,执行董事、总经理,博士,1983 年生,曾任中国海油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科长,广州海油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执行经理,广州海油有限公司都业管理部总经理,投资银行部总经理。

黎波先生,董事,硕士,1970 年生,曾任广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。

黎波先生,董事,大学本科,1963 年生,曾任广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公司总裁办公室总经理。

黎波先生,董事,硕士,1964 年生,曾任南证证券交易所中心业务发展部经理,广东证券公司发行部经理,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部经理,广州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,计划财务部经理。

黎波先生,董事,硕士,1964 年生,曾任广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公司总裁办公室总经理。

</div